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安北路 110kV 电力迁改专项改造项目桩基检测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潮州市潮安区政府项目建设中心 地址：潮州市潮安区安北路中段建设培训楼 704 号 联系电话：0768-5811466 联系人：彭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安北路 110kV 电力迁改专项改造项目桩基检测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备建设工程质量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及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资质，且有在南方电网完成资质备案。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潮州市潮安区安北路、华埠路沿线，建设内容具体为：（主网部分）对 110kV 邹安甲线#7~#11、110kV 礼安线#38~#42 段杆塔进行迁改改造。（配网部分）对 10kV 开发区乙线的 10kV 潮安发改公用箱变、10kV 发改局专用台变进行迁改改造。 现根据项目进度需要拟采购一家单位对项目桩基开展超声波检测和回弹法检测等检测工作并出具相关服务成果。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按合同双方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和计价标准	3. 金额说明:根据关于发布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输变电工程地基基础质量检测管理业务指南的通知(广电办建(2021)7号)文件计算并根据安财建[2019]21号文件下浮20%,最终以财政部门或有资质的社会中介机构审定金额为准。
8	服务时间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0	结算方式	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p>4. 响应方案需按附件 1 编制，并提供南网备案截图。</p>
--	--

